

臺北市立大同高中國中部114學年度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選修選修申請表(八升九適用)

家長使用的母語 (多母語家庭可複選) *請參考「國八學生選習語文類別調查表」進行勾選及填寫	☐ 閩南語 ☐ 閩東語 ☐ 客語(請參考「國九選修語別」填入數字代號: _____) ☐ 原住民族語(請參考「國九選修語別」填入數字代號: _____) ☐ 臺灣手語		家長連絡電話		
			家長簽章		
學生班級		學生座號		學生姓名	
國九選修語別 (只能勾選【✓】一個)	☐ 閩南語				
	☐ 閩東語				
	客語				
	☐ 1.北四縣腔 ☐ 2.南四縣腔 ☐ 3.海陸腔 ☐ 4.大埔腔 ☐ 5.饒平腔 ☐ 6.詔安腔				
	原住民族語				
	☐ 1.初鹿卑南語	☐ 2.知本卑南語	☐ 3.南王卑南語	☐ 4.建和卑南語	
	☐ 5.郡群布農語	☐ 6.卓群布農語	☐ 7.卡群布農語	☐ 8.丹群布農語	
	☐ 9.巒群布農語	☐ 10.南排灣語	☐ 11.東排灣語	☐ 12.北排灣語	
	☐ 13.中排灣語	☐ 14.東魯凱語	☐ 15.霧臺魯凱語	☐ 16.澤敖利泰雅語	
	☐ 17.汶水泰雅語	☐ 18.萬大泰雅語	☐ 19.賽考利克泰雅語	☐ 20.宜蘭澤敖利泰雅語	
	☐ 21.四季泰雅語	☐ 22.德固達雅語	☐ 23.德路固語	☐ 24.都達語	
	☐ 25.秀姑巒阿美語	☐ 26.南勢阿美語	☐ 27.海岸阿美語	☐ 28.馬蘭阿美語	
	☐ 29.恆春阿美語	☐ 30.賽夏語	☐ 31.雅美語	☐ 32.邵語	
	☐ 33.噶嗎蘭語	☐ 34.鄒語	☐ 35.卡那卡那富語	☐ 36.拉阿魯哇語	
	☐ 37.多納魯凱語	☐ 38.萬山魯凱語	☐ 39.茂林魯凱語	☐ 40.大武魯凱語	
	☐ 41.撒奇萊雅語	☐ 42.太魯閣語			
	☐ 臺灣手語				
	國八時選習語別	☐ 閩南語 ☐ 閩東語 ☐ 客語 ☐ 原住民族語_____ ☐ 新住民族語			
	學生選習本土語文程度	☐ 能聽 ☐ 能聽、說 ☐ 能聽、說、讀 ☐ 完全不會			
	學生選習臺灣手語類別程度	☐ 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☐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☐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☐ 完全不會			

填表說明：

- 依據110年3月15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課程之開課規定：「A.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、客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。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(如平埔族群語言)，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，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。D.國民中學階段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列為七、八年級之部定課程，每週一節課，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，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。另依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應注意事項：國民中學應調查三年級學生選修意願，得優先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設本土語文課程，鼓勵學生依其意願選習本土語文課程。」
- 國中學生除選修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其中一項語別外，學校應調查學生選修新住民語文之意願，學生有學習意願，即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設。俾憑學校開課，並維護新住民學生選習之權益。
- 本表係提供113學年度國中八年級學生於4月11日前完成國九選修本土語文語別申請，以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課程類別之依據，且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，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，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。國九本土語文為選修課程性質，本校擬開設於班會時段，採抽離上課方式。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文選修課程，因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而無法依需求開課者，應與家長充分溝通協調後，適度調整課程。
- 學校開課時，應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，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界限，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，倘換語別或曾中斷修習該課程者，應依語文評估工具了解語文級別，並依級別安排課程；學生之學期成績，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。
- 本表填寫完畢，並經家長同意簽章後，請於114年4月11日(週五)中午12:30前繳至教務處教務組。